



邓拥军 年过五旬,外表憨胖,内心柔软,说话、唱歌都操一口纯正的麻柳腔。在达城马路上执勤多年,得过几个奖章,拿过几本证书。一个连“的地得”“定补状”都弄不醒豁的家伙,听说不想当作家的交警就不是好交警以后,业余时间拿起笔来开始涂抹自己的文学梦,随心随喜随记,就当给生活添料加色。

敬礼

2008年汶川地震时,一个小男孩躺在担架上,用稚嫩的小手向抬着他的解放军叔叔敬礼的画面令人动容。在那场大灾难面前,孩子用一个敬礼,就将生命的不屈和人性的温暖展现得淋漓尽致。

我当过兵,每一个战士都要接受举手礼、注目礼、举枪礼的训练,这是部队的礼仪规范。后来我又当上了交通警察,认为把礼敬到恰到好处,也是警察执勤执法的规范。

工作中,虽然敬了数不清的礼,但也收获了一些记忆犹新又有温度的回礼。

2020年国庆长假,一个父亲想让刚上一年级的孩子,接受一次感恩劳动者、致敬劳动者的社会实践,让孩子向在节日期间坚守岗位劳动者敬个礼。当时,我刚好在达城老车坝执勤,知道了父子俩的来意后,被他们的行为所感动。我在安全岛上尽量挺直腰身,恭敬地接受一个孩子的敬礼。当孩子的小手举过头顶时,我也把戴着白手套的右手举向了帽檐,庄重地向孩子回了一个标准的举手礼。

孩子当时身着校服,胸前并没有佩戴鲜艳的红领巾,我觉得还差了一点点,于是问孩子是不是忘了戴红领巾?也许是刚好问到了孩子内心的向往,孩子似乎有点不好意思。其父忙向我解释:“他今年刚上一年级,还没有加入少先队呢。”知道缘由后,我急忙安抚孩子:“你好肯长哟,一年级的学生就这么高了,叔叔以为你已经是少先队员了呢。要是有机会呀,叔叔还想亲自给你戴上红领巾呢!”

后来,我写下了《我想为你系上红领巾》这首小诗。孩子所在学校的校长知道了这件事后,在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七十一周年那天,通川区七小邀请我去学校参加“从小学先锋,长大做先锋”主题队会暨少先队入队仪式。在入队仪式上,真还有我为新入队的少先队员佩戴红领巾的环节,而站在我面前的,竟然就是那个我想为他系上红领巾的孩子。这是多么用心

的校长,多么有情怀的学校。那天,我被孩子们簇拥着,他们争相抚摸我胸前那些闪闪发亮的奖章。学校给予了我这个普通劳动者无限的荣光,也给予了孩子们满满的仪式感。一转眼几年过去了,依然记得那天戴上红领巾的孩子可爱的模样。

2022年4月28日,通川区四小开展“致敬时代榜样 弘扬劳动精神”主题活动,我受邀给学生作一场报告。步入会场时,少先队员在行经的两侧肃立,向我行少先队队礼,并为我佩戴上红领巾。这是学校给予我这个普通劳动者的最高礼遇,正如校长在致辞中说:“致敬时代榜样,就是心中要有榜样,从小学习榜样,长大才能成为榜样……”那天我又如明星一样被同学们簇拥着,有的同学准备了笔记本让我签名,还有几位同学向我赠送了亲手做的礼物。至今想来,都令我激动不已,心潮澎湃。

有些敬礼是学校对孩子的教育和要求,而有些敬礼则是发自孩子内心。

中华民族历来都是崇尚英雄的民族。2021年1月10日,我受邀出席在达城中心广场举办的达州公安百名英模摄影巡回展。按照要求,那天我把所有的奖章都挂在了胸前。一个戴着口罩、身着粉紫色羽绒服的小姑娘站在我的面前,把右手举过头顶,自发地向我行了一个少先队队礼,我也赶忙立正向小姑娘回敬了一个举手礼。那天广场上有很多背着“长枪短炮”的摄影家,他们定格下了这动情的瞬间。我知道,这不是孩子在向我个人敬礼,而是在致敬我背后的英雄群体,小女孩应该是在耳濡目染中把对英雄的崇拜融进了血脉里。

通川区二小坐落在通川北路,这里既没有过街天桥,也没有地下人行通道,孩子们上学、放学时,要跨越一条过街人行横道。很久以来,这里都有由交警一大队女子中队设立的护学岗。今年暑假后,辖区学校的护学岗由辖区中队承担,上学、

放学时,我便要去学校门口站护学岗。这里的交通组织并不复杂,就是指挥车辆和行人有序地交替通行。上学时,如果让学生们等久了,他们会害怕迟到而突然跑向马路,越临近上课时间孩子们越焦急,我会尽量让学生优先通行。在校门口,我指挥交通时喜欢吹响配发的警笛。笛声会引起大家对安全的注意,很多时候我都是一边吹着警笛,一边指挥交通,有些朋友喜欢叫我“邓吹吹”,这也是其中的缘由。

在这条人行横道上,有一个扎着马尾辫纯真可爱的小女生,过马路时,总要挣脱奶奶牵着的小手,向我行一个标准的队礼后,才向马路对面跑去。我回礼,再目送孩子过马路,那律动的马尾辫甚是好

看。有一个高年级的小男生,每次过人行横道时并不向我行队礼,而是在行进间向我行一个干净利落、动作规范的举手礼,然后再送我一个微笑。那调皮的神态中有一种气宇轩昂的气质,犹如一个领队的“将军”。我也连忙立正回礼,以一个老兵的眼光欣赏:这娃娃是当解放军或者警察的好苗子。有一天我忍不住问他,知道他是四年级五班的同学,那标准的举手礼是向他曾经当过兵的父亲依样画葫芦学来的……

敬礼会拉近同人民群众的距离,这是警民一家亲的光荣传统。而我收到的那些敬礼,则是孩子们开始具备了一种优秀品质,他们心中充满着对劳动者的热爱,充满着对劳动者的敬意,充满着对劳动者感恩的心。我也是当爷爷的年龄了,对孩子有一种特别的喜欢,看着这些青春活泼又品质优秀的孩子,就看到了民族的未来和希望。

“敬礼娃娃”的那一个敬礼,感动了世界。我收到的那些敬礼,至少感动了内心,感动了平凡的生活,也是奋楫笃行的动力。

致敬,我可爱的孩子们!

餐厅众生像

□刘预谷

在工业区公交站旁边,有一家经营中餐的连锁餐厅,那是堂哥开的。开店的七八年里,就堂哥夫妇两人打理,我有事没事都会去那儿蹭饭,顺便打打下手。在那段端盘子的日子里,见到了形形色色的芸芸众生。

有一位打工仔是贵州的,像个流浪汉,长长的头发、长长的胡子、长长的指甲。他皮肤白皙,眼睛清澈,二三十岁的年纪,身高一米六五的样子吧,常年穿着工装服,在餐厅旁边的工厂上班,和我一样是生产一线的,中午和晚上必来堂哥店里吃饭。

初次见面,和他打招呼,他很有警惕性,给他抽烟,也只是礼貌性地接住,夹在耳朵上。后来在店里见面的次数多了,知道我是店老板的弟弟,不会害他,就无所顾忌地抽上了我给他

的烟。等他走后,嫂子说:“你怎么和他聊得来?很多人还以为他是流浪汉呢。”堂哥情商很高,连忙解围:“这你就不懂了,他那种叫艺术青年,很有范儿的。谷子喜欢看书,自然和这样的人聊得来。”

实在是不好意思说,因为他经常靠着厨房的座位吃饭,而我又要在厨房边上待命端盘子,那自然就挨着他聊天。不过,听堂哥这样一说,我也觉得他确实有那么个艺术青年的模样了。

他每次来都是一瓶酒、一个菜、两碗饭、一杯水。他很爱吃辣椒炒肉、香干炒肉、酸豆角炒肉、回锅肉、煎鸡蛋,这几个菜他吃了几年。

至于那个单身女青年,没有怎么打听过,她是哪里人、做什么的、姓什

么,我都不知道。吃饭的时候,她喜欢坐在中间的位置,文文静静的,脸上泛着青春的光,用时尚的话来说,她那是天使的脸孔,满满的胶原蛋白。每次看到她,就会想起老婆十几岁的样子。

那个女青年,好像存在感不明显,却又会让很多客人有意无意地多看几眼。至今都没有见她 and 堂哥说过话,也没有见她和谁手机上聊过天,只是安安静静地吃饭、小口小口地拿调羹喝汤。

她的出现好像都是在很美好的天气、很美好的午后。如果不是别的客人也偷偷看她,我还以为看到了《倩女幽魂》里面的聂小倩。

一对情侣,女生穿着浅蓝色的低腰牛仔褲和露出肚脐眼的上衣,腰上有文身。只要从她身边经过,就可以

看到她白皙的腰与文身。她的脸无比精致,这么好看的人,怎么会和这样一个男生在一起呢?

男生很腼腆,话不多,也谈不上高富帅中的任何一点。开始是不怎么看好这样一对情侣的,可是她的一些小细节,却让我改观了不少。比如饭后,哪怕是一根牙签,她也不会乱丢,碗里基本不会有剩饭,吃过的餐具有口红印的话,她会擦干净,绝对不给我添一点麻烦,就连她用过的纸巾,都会叠好放在餐桌的边上。与男朋友吃饭,她从不玩手机,还常给男生夹菜,甚至吃鱼时还给他挑刺。

不知道男生是怎么想的,但见到他们的次数多了,内心便开始祝福他俩。希望那个懵懂的男生,不要不知道珍惜,要懂得发现她的美、发现她的好。甚至有时在想,他家祖坟要冒多少烟,才能遇到这样好的女孩子呢?